



陈安 曾华群 总主编

# WTO 与中国外贸法的新领域

主 编 曾华群

撰稿人 (按姓氏笔画为序)

许莹姣 刘焕礼 张 亮 洪 涛  
曾华群 韩秀丽 蔡从燕



北京大学出版社  
PEKING UNIVERSITY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WTO与中国外贸法的新领域/曾华群主编.—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 2006.1

(WTO法律制度系列专著)

ISBN 7-301-10195-3

I. W… II. 曾… III. 世界贸易组织-外贸法-研究-中国  
IV. D922.295.4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5)第137733号

**书 名: WTO与中国外贸法的新领域**

**著作责任者: 曾华群 主编**

**责任编辑: 潘 晶 郭瑞洁**

**标准书号: ISBN 7-301-10195-3/D·1365**

**出版发行: 北京大学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海淀区成府路205号 100871**

**网 址: <http://cbs.pku.edu.cn>**

**电 话: 邮购部 62752015 发行部 62750672 编辑部 62752027**

**电子信箱: [pl@pup.pku.edu.cn](mailto:pl@pup.pku.edu.cn)**

**排 版 者: 北京高新特打字服务社 82350640**

**印 刷 者: 北京原创阳光印业有限公司**

**经 销 者: 新华书店**

650毫米×980毫米 16开本 23.25印张 393千字

2006年1月第1版 2006年1月第1次印刷

**定 价: 33.00元**

---

未经许可,不得以任何方式复制或抄袭本书之部分或全部内容。

版权所有,翻版必究

## 总 序

近年来, WTO 法律制度已成为国际法、国际经济法学研究的热点问题。在目前国内出版的有关 WTO 法律制度的专著和教材中,有的是对 WTO 法律制度作概括性的介绍,有的是对 WTO 法律制度的某一方面作专题性研究,据我们所知,至今尚未出版系统研究 WTO 法律制度的系列专著。

为了适应世贸组织成立后,尤其是我国“入世”后国内外形势发展的急需,应北京大学出版社之约,厦门大学国际经济法研究所组织了研究力量,在陈安和曾华群两位教授主持下,对世界贸易组织法律制度进行系列性专门研究,形成了“WTO 法律制度系列专著”,含《发展中国家与 WTO 法律制度研究》、《WTO 货物贸易多边及复边规则》、《WTO 服务贸易多边规则》、《WTO〈服务贸易总协定〉法律约束力研究》、《WTO 争端解决机制》、《WTO 条约解释中的司法能动主义研究》和《WTO 谈判新议题》等卷,相继推出。

本系列专著在深入研究 WTO 法律文件、最新发展和中外相关研究成果的基础上,紧密联系中国实际,较全面、系统、深入地论述 WTO 各项法律制度及其理论与实践。力求以系统性、新颖性、学术性和实用性见长,冀能成为法学、经济学理论界和法律、经贸实务界普遍欢迎的著作,也成为高校法律专业和经济类、管理类专业的本科生和研究生喜爱的教材或教学参考书。

为了实现上述目标,课题组成员力图精选世界贸易组织成立和运作十年以来的各类法律文件,结合 WTO 争端解决机构作出的裁决案例及我国“入世”的承诺和“入世”以来的实践,在汲取国内外同类成果的基础上,对世贸组织法律制度及其对我国经济政策和相关立法的影响,进行深入的研究,以期形成对我国理论界和实务界均有较高参考价值的系列性成果。

北京大学出版社与厦门大学国际经济法研究所已有多年的合作历程,陈安教授撰写的《国际经济法法学刍言》、主编的《国际经济法》和“国际经济法系列专著”(含《国际贸易法学》、《国际投资法学》、《国际货币

金融法学》、《国际海事法学》和《国际税法学》),均是上述两个单位通力协作取得的可喜成果。我们共同期待现在推出的这套“WTO 法律制度系列专著”也能一如既往,获得广大读者的批评指正,并在日后再版时做到与时俱进。

**“WTO 法律制度系列专著”撰写组**

**2005 年 4 月**

# 前 言

从国际上看, WTO 体制在很大程度上影响各成员方外贸法的发展。我国作为 WTO 新成员和经济转型国家, 亦不例外。

当前, 经济全球化既给我国经济带来发展机遇, 也伴随严峻的挑战和巨大的风险。我国在“入世”的新形势下, 只有深入研究 WTO 体制, 特别是加强研究 WTO 体制与我国外贸法的衔接及我国外贸法本身的改革和发展等问题, 才能从容应对挑战和化解风险, 趋利避害, 切实维护国家权益。

有鉴于此, 本书围绕“WTO 与中国外贸法的新领域”这一主题开展研究。全书共分四编。第一编“WTO 与中国外贸法理论”, 探讨 GATT/WTO 特殊与差别待遇条款的发展及其法理依据、中国外贸管理法的范式转换等基础理论问题。第二编“GATS 与中国服务贸易法”, 在概述 GATS 与中国服务贸易法制发展的基础上, 较深入研究分销服务业自由化与中国的分销服务承诺及履行的法律问题。第三编“贸易救济的多边规则与中国相关立法”, 分别研究 WTO 框架下中国反倾销损害确定规则的完善与运用策略、WTO 反补贴规则与中国反补贴法、特殊保障措施的法理与实务及中欧贸易壁垒调查制度比较等专题。第四编“区域经济一体化与 CEPA”在探讨两岸四地建立更紧密经贸关系的法律问题之后, 对内地与香港 CEPA 之性质作了较细致的分析。

面对浩瀚繁复的 WTO 体制和迅速发展的中国外贸法制, 本书涉及的专题只是冰山一角, 相关探讨也仅是开端, 希望得到学术同行和广大读者的批评指正, 更期望引起进一步的关注和研究。

本书作者及分工简介如下:

曾华群, 法学博士, 厦门大学国际经济法研究所教授、所长, 中国国际经济法学会副会长, 中国国际法学会常务理事, 中国法学会世界贸易组织法研究会常务理事, 主编并撰写本书第一、九、十章。

蔡从燕, 法学博士, 厦门大学国际经济法研究所副教授, 撰写本书第二、

四、八章。

张亮,法学博士,中山大学法学院讲师,撰写本书第五章。

洪涛,法学硕士,中国银联股份有限公司国际业务总部职员,撰写本书第三章第一(合著)、二节。

韩秀丽,厦门大学国际法专业博士生,撰写本书第七章。

刘焕礼,厦门大学国际法专业硕士生,撰写本书第六章。

许莹姣,厦门大学国际法专业硕士生,撰写本书第三章第一(合著)、三、四节。

全书由主编修改、审定。

本书是本人主持的 2002 年度司法部法治建设与法学理论研究部级重点项目“WTO 与我国对外贸易法律制度的改革”的研究成果,北京大学出版社副总编辑杨立范先生欣然应允出版,在此谨对司法部和北京大学出版社的鼎力支持表示由衷的感谢。

曾华群

2005 年 5 月 8 日

# CONTENTS 目 录

## 第一编 WTO 与中国外贸法理论

第一章 S&D 条款的发展及其法理基础	3
第一节 S&D 条款的产生和发展	3
一、GATT 体制 S&D 条款的产生	3
二、WTO 体制 S&D 条款的转变	5
三、S&D 条款转变的主要原因	7
第二节 公平互利原则是 S&D 条款的 法理基础	9
一、公平互利原则的含义	9
二、“多哈”回合以来的公平诉求	12
三、公平互利原则应是 S&D 条款的 法理基础	13
第二章 中国外贸管理法的范式转换	15
第一节 中国外贸管理法改革的基本背景	15
一、国际背景:多边贸易治理模式的变迁	16
二、国内背景:公共行政治理模式的崛起	21
第二节 中国外贸管理法范式转换的 基本层面	22
一、法律政策:从自由贸易政策到自由贸易 政策与公平贸易政策相结合	22
二、法律制定:从集中型立法到参与型立法	25

# CONTENTS 目 录

三、法律内容:从以实体规则为导向到以程序规则为导向	30
四、法律功能:从防御型法到防御型法与进取型法相结合	33
五、法律价值:从以公共利益为导向到以私人利益与公共利益相结合为导向	36
六、法律实现:从政府主导型到政府主导型与私人驱动型相结合	39
七、争端解决:从以规则为导向到以规则和解决问题相结合为导向	43

## 第二编 GATS 与中国服务贸易法

第三章 GATS 与中国服务贸易法制的发展	49
第一节 GATS 概述	49
一、国际服务贸易发展概况	49
二、GATS 的主要内容及评价	54
第二节 GATS 发展的现状及谈判新发展	65
一、执行情况和现状	65
二、GATS 谈判的新发展	67
三、GATS2000 及发展中成员的对策	71
第三节 中国关于服务贸易的承诺	74
一、中国服务贸易立法现状	74

# CONTENTS 目 录

二、中国在 GATS 中作出的承诺及服务贸易法律的新变化	77
第四节 健全我国服务贸易法制的探讨	88
一、构建完整的服务贸易法律体制	88
二、国际法层面	89
三、国内法层面	92
<hr/>	
<b>第四章 分销服务业自由化与中国的法律实践</b>	<b>100</b>
第一节 导论	100
一、分销服务的界定	100
二、分销服务业自由化	105
第二节 WTO 成员方在分销服务方面的承诺及履行	111
一、WTO 成员方有关分销服务的承诺	111
二、WTO 成员方有关分销服务承诺的履行	115
三、展望	117
四、分销服务业自由化的焦点问题——“经济需要标准”之争	118
第三节 中国加入 WTO 与分销服务业的开放	122
一、中国加入 WTO 前分销服务业自由化及评价	123
二、中国加入 WTO 与分销服务承诺及评价	130

# CONTENTS 目 录

第四节 挑战与对策	137
一、我国分销服务业自由化的一般评价	137
二、三大挑战	140
三、五点建议	143

## 第三编 贸易救济的多边规则 与中国相关立法

第五章 WTO 框架下中国反倾销损害确定 规则的完善与运用策略	161
第一节 《反倾销守则》第3条评析	161
一、第3.1条	161
二、第3.2条	162
三、第3.3条	163
四、第3.4条	165
五、第3.5条	166
六、第3.6条	168
七、第3.7条	168
八、第3.8条	169
第二节 典型争端解决案例述评	170
一、泰国结构用型钢案	170
二、美国热轧钢案	172
三、简评	176

# CONTENTS 目 录

第三节 中国的相关立法和实践	177
一、损害的概念	177
二、损害的确定	177
三、实质损害威胁	178
四、实质阻碍	179
五、累积评估	179
六、倾销与损害之间的因果关系	180
第四节 立法建议与规则的运用	181
一、完善相关立法的建议	181
二、对规则运用策略的思考	183
<hr/>	
<b>第六章 WTO 反补贴规则与中国反补贴法</b>	<b>187</b>
第一节 反补贴法的历史沿革	187
一、补贴与反补贴	187
二、反补贴法的历史沿革	190
第二节 中国反补贴法实体规则的比较研究	195
一、《反补贴条例》总体评价	195
二、我国反补贴法实体规则不足之比较分析	196
第三节 中国反补贴程序规则的比较研究	226
一、反补贴机构	226
二、反补贴法中的司法审查制度	228

# CONTENTS 目 录

---

<b>第七章 特殊保障措施的法理与实务</b>	<b>234</b>
<b>第一节 特保措施概说</b>	<b>234</b>
一、特保措施的由来	235
二、特保措施的特点	244
<b>第二节 启动特保条款应注意的问题</b>	<b>252</b>
一、市场扰乱	252
二、重大贸易转移	258
三、透明度问题	267
四、报复问题	268
<b>第三节 中国的对策</b>	<b>270</b>
一、法理分析	270
二、立法和实务建议	287

---

<b>第八章 中欧贸易壁垒调查制度比较研究</b>	<b>295</b>
<b>第一节 欧共体贸易壁垒调查法律</b>	
<b>实践基本情况</b>	<b>296</b>
<b>第二节 中欧贸易壁垒调查立法比较研究</b>	<b>298</b>
一、立法目的与适用范围	298
二、实体规则之比较	300
三、程序规则之比较	310
<b>第三节 我国贸易壁垒调查立法的</b>	
<b>若干修改建议</b>	<b>320</b>
一、我国贸易壁垒调查立法的基本原则	320

# CONTENTS 目 录

二、若干规则设计	321
第四节 结语:从 WTO 视角看中欧 贸易壁垒调查制度	324

## 第四编 区域经济一体化与 CEPA

第九章 两岸四地建立更紧密经贸关系的 法律思考	329
第一节 “一国四席”:两岸四地的新定位	329
一、《WTO 协定》关于成员资格的规定	329
二、“一国四席”的形成及其法律依据	331
三、非歧视原则的适用	337
第二节 自由贸易区:两岸四地更紧密 经贸关系的法律模式	339
一、区域经济一体化例外	339
二、两岸四地更紧密经贸关系的法律 模式选择	342
三、两岸四地 CEPA 展望	343
四、两岸四地自由贸易区临时协定的 法律特征	346

# CONTENTS 目 录

---

<b>第十章 内地与香港 CEPA 之性质</b>	<b>347</b>
<b>第一节 CEPA 的主体</b>	<b>347</b>
一、CEPA 的主体是一国国内的两个关税区	347
二、CEPA 的主体同时也是 WTO 体制下 的两个正式成员	350
<b>第二节 CEPA 的调整对象</b>	<b>351</b>
一、CEPA 调整一国国内不同关税区 之间的经贸关系	351
二、CEPA 调整 WTO 不同成员之间的 贸易关系	352
<b>第三节 CEPA 的法律基础</b>	<b>353</b>
一、关于香港特区高度自治权的法律规定	353
二、WTO 区域经济一体化例外规则	355

# 第一编 WTO 与中国 外贸法理论

WTO 与中国外贸法理论是国际经济法学界亟须加强研究的重要领域。本编第一章《特殊与差别待遇(S&D)条款的发展及其法理依据》和第二章《中国外贸管理法的范式转换》分别探讨涉及 WTO 与中国外贸法的两个基础性理论问题。

众所周知,中国在“复关”和“入世”谈判中,一直坚持中国是发展中国家的立场,期望能享有 GATT/WTO 体制给予发展中国家的“特殊与差别待遇”。研究“特殊与差别待遇”条款(S&D 条款)的发展及其法理依据,对于中国在 WTO 参与游戏规则的制订以及中国外贸法的改革和发展,具有重要的理论意义。作者指出,根据 GATT 体制的 S&D 条款,“承担义务的非互惠模式”逐步发展和确立。而在 WTO 体制中,此种模式被限制、淡化或转化,悄然改变为“履行义务的非互惠模式”。这是值得重视的趋向。由于发达成员与发展中成员经济实力迥异,且这一经济现实在今后相当长的历史时期将继续存在,WTO 体制的 S&D 条款并非权宜之计,也不宜仅表述为 WTO 体制非歧视待遇原则的例外。发展中国家应坚持主张和强调,S&D 条款的法理基础是公平互利原则。

中国外贸管理法的范式转换的研究,是在全球治理与公共行政语境中讨论中国外贸管理法的改革。该专题密切联系中国法治化的一般实践及外贸管理法的制度发展,主张有必要从法律政策、法律制定、法律内容、法律功能、法律价值、法律实现及争端解决等方面实现我国外贸管理法的范式转换。在法律政策方面,实现从自由贸易政策到自由贸易政策与公平贸易政策相结合的转换;在法律制定方面,实现从集中型立法到参与型立法的转换;在法律内容方面,实现以实体规则为导向到以程序规则为导向的转换;在法律功能方面,实现防御型立法到防御型与进取型立法相结合的转换;在

法律价值方面,实现“公共利益为导向”到“以私人利益为导向”与“公共利益为导向”相结合 的转换;在法律实现方面,实现从“政府主导型”模式到“政府主导型”与“私人驱动型”相结合 的转换;在争端解决方面,实现从以规则为导向到以规则为导向与以解决问题为导向相结合的转换。